

证券代码：600335

证券简称：国机汽车

公告编号：临 2019-27 号

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、增加收益，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（含本数，包括全资子公司在内，下同）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投资概况

（一）投资目的

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发展的情况下，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、增加公司收益。

（二）投资额度

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，最高额度是指任一时点投资国债逆回购的最高余额。在上述最高额度内，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（三）投资品种

在上海证券交易所、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国债逆回购品种。

（四）资金来源

公司自有闲置资金，资金来源合法合规。

（五）投资期限

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。

（六）审批与管理

上述投资额度在董事会决策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，经营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，公司相关部门负责具体操作。

二、投资风险及应对措施

（一）投资风险

公司进行国债逆回购相当于按照约定的利率，将资金出借给国债持有人（即融资方），对方将国债抵押给交易所，由交易所撮合成交，成交后公司不承担国债价格波动的风险，投资收益在成交时即已确定，因此交易市场风险较小。交易到期后系统将自动返还资金，如交易对方（融资方）到期无法归还资金，结算公司会先垫付资金，然后通过罚款和处理质押国债等方式向融资方追诉，因此交易信用风险较小。综上所述，公司进行国债逆回购的投资风险较小。

（二）应对措施

1、公司相关部门将结合公司生产经营、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，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国债逆回购投资，并保证投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。

2、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。国债逆回购利率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，具有相对明显的收益水平；同时国债逆回购投资具有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强等特点。公司根据自身实际开展国债逆回购投资，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、增加公司收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公司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，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正常开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4月30日